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6190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刘伟 (签章)

联系人： 加翠翠

联系电话： 15289282004

评价时间： 2024年1月21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116108310160936190		实施单位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道路长度(公里)	≥1.5	1.5	10	10	
			产业道路宽度(米)	≥3.5	3.5	10	10	
			产业道路厚度(厘米)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道路通达度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工程总成本(万元)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2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人)	≥216	216	10	10	
			其中受益脱贫户(人)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95%	10	8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总分					100	98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依据子财发【2023】321 号关于预下达专项经费的通知，全力推进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建设工作。

2. 项目建设内容：硬化产业道路 1.5 公里，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				
主管部门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道路长度（公里）	≥1.5	1.5	
			产业道路宽度（米）	≥3.5	3.5	
			产业道路厚度（厘米）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道路通达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程总成本（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人）	≥216	216	
			其中受益脱贫户（人）	≥98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95%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1. 总体目标：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2. 年度目标：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属于衔接资金，资金共投入 10 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此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方便群众出行。该项目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通过硬化产业道路，改善贺家渠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出行方便，在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 1.5 公里。共计花费 10 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2. 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健全。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12-21	一般公共预算	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	10
			合计	1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 98 分，属于“优”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0 分，得 10 分；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产业道路长度（公里） ≥ 1.5 ，实际道路硬化长度 1.5 公里，共 10 分，得 10 分；

产业道路宽度（米） ≥ 4.5 ，实际产业道路硬化宽度 4.5 米，共 10 分，得 10 分；

产业道路厚度（厘米） ≥ 10 ，实际产业道路厚度 10 厘米，共 10 分，得 10 分；

(3) 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实际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共 5 分，得 5 分；

道路通达度 100%，实际道路通达度 100%，共 5 分，得 5 分；

(4)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共 10 分，得 10 分；

(5) 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控制良好，共 10 分，得 10 分；

(6)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农户 ≥ 216 人，实际受益人数 216 人，共 10 分，得 10 分；

其中受益脱贫户 ≥ 98 人，实际受益人数 98 人，共 10 分，得 10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率 $\geq 97\%$ ，完成 95%，共 10 分，得 8 分。失分原因是：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下达资金主要用于贺家渠村硬化产业道路短缺资金，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有相关的资料计划、公示、合同、发票、预决算、验收，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子政发【2017】19 号《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子政扶办发【2018】45 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的结果未能完全达到群众满意度。实施过程中虽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但在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方面有所欠缺。

(二) 改进措施

今后将对项目严格管理，制定合理的目标计划，提高群众满意度，做好前期工作规划与安排。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伟	镇长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伟
	惠勇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惠勇
	刘娜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娜
	加翠翠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加翠翠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刘伟



2024年1月21日